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宝安地产

公告编号：2015-09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AOAN HONGJI REAL ESTATE GROUP CO., LTD.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泰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9,390,035.17	129,385,693.68	5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90,678.35	3,419,573.19	8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502,920.43	3,412,783.69	9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6,619,178.38	-171,136,636.73	-32.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	0.007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	0.007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0.27%	0.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42,778,405.14	4,269,813,106.09	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76,284,057.15	1,268,770,969.88	0.5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57.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15.47	
合计	-12,242.0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377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9.80%	92,962,319	0	质押	92,962,319	
深圳市东鸿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4.89%	69,909,605	0	质押	69,909,600	
颜庆林	境内自然人	2.26%	10,610,502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海赢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1.45%	6,813,000	0			
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丰金 3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1.23%	5,792,338	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恒泰一号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1.20%	5,640,277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 18 号集合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1.05%	4,922,902	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多宝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7%	4,106,412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5%	3,999,930	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信诚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2%	3,852,531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92,962,319	人民币普通股	92,962,319
深圳市东鸿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9,909,605	人民币普通股	69,909,605
颜庆林	10,610,502	人民币普通股	10,610,502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海赢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813,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13,000
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丰金 3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792,338	人民币普通股	5,792,338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恒泰一号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640,277	人民币普通股	5,640,277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 18 号集合资金信托	4,922,902	人民币普通股	4,922,902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多宝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106,412	人民币普通股	4,106,412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3,999,930	人民币普通股	3,999,93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信诚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852,531	人民币普通股	3,852,53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获悉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尚未获悉是否属于《上市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如下：1、公司自然人股东颜庆林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610,502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0,610,502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39,831,564.50元，较期初减少37.11%，主要为本期收回。

2、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为199,390,035.17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4.11%；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为124,144,308.58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6.13%；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为22,033,029.09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9.45%，主要为公司本期结转深圳宝翠苑、西安紫韵、惠东虹海湾、惠州山水龙城项目销售收入，上年同期主要为结转西安紫韵项目，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相比上年同期均有所增加。

3、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为10,136,132.02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8.21%，主要原因为银行借款增加及部分已完工项目贷款停止利息资本化，转为费用化。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宝控股”）及其控股股东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安”）	1、承诺将中宝控股和中国宝安所拥有的适合深鸿基发展需求的资产和业务以合理价格和恰当方式注入深鸿基，以提升深鸿基的经营能力、发展能力和盈利水平。2、承诺不与深鸿基就同一地块的地产开发项目进行竞购，也不在毗邻地块进行同种类型房地产项目开发。	2009年06月11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总股本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0509	华塑控股	825483118	825000	0.10%	825,000	0.10%	825,000	0.10%	5,412,000.00	0	1,064,25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社会法人股
000506	中润资源	929017761	796973	0.09%	796,973	0.09%	796,973	0.09%	5,499,113.70	0	-41,841.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社会法人股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九、报告期内子公司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参与摘牌竞拍获得惠东县港口镇滨海旅游度假区东山海地块宗地面积为62481.66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土地证编号为惠东国用（2015）第1070004号。

2、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其子公司——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参与摘牌竞拍获得惠东县港口镇滨海旅游度假区东山海地块宗地面积为48688.75平方米及宗地面积为58425.01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土地证编号分别为惠东国用（2015）第1070005号、惠东国用（2015）第1070006号。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